

# 說文五例

張同標著  
河南美術出版社

◎說文編排條例

◎說文六書條例

◎說文篆書條例

◎說文說解條例

◎說文形義條例

張同標 著

說文解例

河南美術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说文五例 / 张同标著. —郑州：河南美术出版社，  
2008.8  
ISBN 978-7-5401-1798-6

I. 说… II. 张… III. ①说文②说文解字—研究  
IV. H1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05931 号

書 名：說文五例  
作 者：張同標  
責任編輯：敖敬華 尚曉周  
出版發行：河南美術出版社  
經 銷：新華書店  
印 刷：河南省誠和印制有限公司  
開 本：889×1194 1/32  
印 張：8  
出版時間：2008 年 7 月第 1 版  
印刷時間：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數：0—1000  
書 號：ISBN 978-7-5401-1798-6  
定 價：20.00 元

## 前　　言

本書專門討論《說文解字》的條例。所謂“條例”，即著作的義例、體例，也就是《說文》全書中帶有規律性的特點。許慎原書並沒有標示出明確的條例，這都是後人經過反復研究歸納出來的。本書將《說文》的主要條例分為五類，一編排，二六書，三篆書，四說解，五形義，故以“五例”名書。本書綜括前賢研究心得而成，不足謂之著述也。

段玉裁曾感歎“向來治《說文解字》者，多不能通其條貫，攷其文理”，又說“自有《說文》以來，世世不廢，而不融會其全書者，僅同耳食，強為注解者，往往昧目而道白黑”。“通其條貫”之歎，即表示條例的重要性，否則，無異於“昧目而道白黑”，謹毛而失貌，得其枝節而遺其大體。把握《說文》條例，可以儘快地把全書貌似紛繁雜亂的內容理出清晰的頭緒，形成一張環環相扣的大綱，綱舉目張，具體深入的研究纔能通暢無礙。不通條例，終身不能入許學之門。

歷代學者對《說文》條例都很重視，到了清代，對條例的研究更是達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形成了許學研究中以條例為核心的一個派別，所知的相關著述已達百種之多。研究條例最著名的首推王筠《說文釋例》二十卷，“對《說文解字》一書，可謂分析而得其條理矣。段氏雖見及於此，然不能條分理析，無如是之明顯也”。清代《說文》四大家當中，段氏長於箋注，

王氏長於條例，皆千古不易之佳作。本書雖專就條例而言，卻二家共參，絕無偏廢之意。

古賢之外，又幸讀近賢著述若干種，皆採其精要，擇其善者而從之。參酌古今，權衡取捨，共得細目二十七種，裁為五類，本意在於為方便讀許書者參攷，較之前賢大著，雖不敢自云詳備，而大體已在其中矣。

#### 附，本書凡例三則

一、本書引用得較多的有大徐本、小徐本、段注和王筠《句讀》四種，分別採用“鉉一九”、“鍇二四”、“段三五”、“筠八七”之類的簡稱，後面的數字表示原書影印本的頁碼。大徐本：《說文解字》，天津市古籍書店影印陳昌治刻本，一九九一年六月；小徐本：《說文解字繫傳》，中華書局影印道光祁嵩藻刻本，一九八七年十月；段注：《說文解字注》，浙江古籍出版社影印經韻樓刻本，一九九八年二月；王筠《說文釋例》，武漢市古籍書店影印世界書局本，一九八三年四月。

二、許書分析字形的“從某從某”，唐寫本、小徐本並作“從”，大徐本、段注並作“从”，本書並非鈔存古籍，所以一律改作“從”。

三、其他如“于”、“於”混用，本書在不影響文義的前提下統一成“於”。其他倣此。

# 目 錄

敘引 許慎及說文傳本 .....	1
一、許慎小傳 .....	2
二、大徐本評述.....	10
三、小徐本評述.....	17
四、段注本評述.....	28
第一章 說文編排體例 .....	36
一、設立五百四十部首 .....	39
二、部首的排列規律.....	41
三、部屬字以本義歸類 .....	45
四、部屬字的排列規律 .....	50
五、部首系字的價值.....	53
第二章 說文六書體例 .....	55
一、許慎六書說詳解 .....	56
二、四體二用說 .....	59
三、指事釋義 .....	61
四、象形釋義 .....	64
五、形聲釋義及右文說 .....	67
六、會意釋義 .....	71
七、轉注釋義與再討論 .....	75
八、假借釋義與再討論 .....	81
九、六書的得失.....	88

第三章 說文篆書體例 .....	90
一、籀文 .....	92
二、古文和奇字 .....	99
三、秦篆與漢篆 .....	103
四、小篆重文 .....	116
五、小篆構形系統的參差性 .....	132
六、小篆向正楷字演變 .....	134
第四章 說文說解體例 .....	140
一、說解條例 .....	141
二、直訓和義界 .....	148
三、直音與讀若 .....	151
四、不知則闕 .....	156
第五章 說文形義體例 .....	170
一、筆意和筆勢 .....	172
二、以形說義 .....	177
三、引書說解 .....	181
四、通人說解 .....	191
五、一曰或曰又曰 .....	200
六、旁見說解 .....	203
七、說解觀念 .....	210
附錄一 王筠說文釋例概要 .....	212
附錄二 唐人引說文例 .....	225

## 敘引 許慎及說文傳本

東漢許慎所著的《說文解字》在中國文化史上佔據著極其重要的地位，許慎也因此被稱為“字聖”。研究《說文》也成為專門的學問，稱為“說文學”或“許學”。

許學研究中有一項重要內容，是研究《說文》的各種條例。所謂“條例”，就是《說文》的各種規律，或帶有規律性的特點。許慎收集了近萬個字形，分門別類地收錄在五百四十個部首下面，通過對字形分析來溯源漢字的本義，使得全書渾然一體。而這些意圖的順利實現，與全書的條例顯然是分不開的。以條例通貫全書，則提綱挈領，事半而功倍，故約取前人關於條例的研究成果，擇其精要者，參以己意，裁成五類：

說文編排條例

說文六書條例

說文篆書條例

說文說解條例

說文形義條例

我們通讀《說文》之餘，可以嘗試著自行分析一些沒有見過的漢字，這正是拜《說文》所賜。而很多字典則僅僅是作為一種工具書查閱的，即使是再三通讀，往往也很難從中理出頭緒來舉一反三。比較這些閱讀體驗，你會感覺到《說文》內的魅力和它強大的生命力。因此，我們雖然可以把《說文解字》看

作是字典，但它更大程度上是作為一部經典的文字學研究專著存在的。

欲詳述條例，當先略言許慎其人及《說文》傳本。

## 一、許慎小傳

讀其書而不知其人，可乎？

許慎，字叔重，汝南召陵人也。性淳篤，少博學經籍，馬融常推敬之，時人爲之語曰：“五經無雙許叔重。”爲郡功曹，舉孝廉，再遷除洨長。卒於家。初，慎以五經傳說臧否不同，於是撰爲《五經異義》，又作《說文解字》十四篇，皆傳於世。<sup>①</sup>

范曄《後漢書》裏的許慎傳記只有以上所引短短的八十五字而已，可謂惜墨如金。《說文解字》第十五載有許慎自己撰寫的《後敘》、其子許沖進呈《說文》的奏表，其中涉及到許多范書不載的史實。前人感於許慎傳過於簡略，把這些材料綜合起來研究，其成果有嚴可均《許君事蹟攷》<sup>②</sup>、錢大昕《許慎傳漏略》<sup>③</sup>、洪頤煊《三呈孫淵如夫子書》<sup>④</sup>等零篇，清人陶方琦

---

①范曄《後漢書》卷七十九下《儒林列傳》第六十九下，中華書局，一九六五年五月。

②嚴可均《說文校議》，嘉慶戊寅（一八一八）治城山館刻本，《續修四庫全書》第二一三冊經部小學類影印，上海古籍出版社。

③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卷六《許慎傳漏略》，陳文和主編《嘉定錢大昕全集》第七冊，江蘇古籍出版社。

④此篇附載於陶方琦《許慎年表》之後。姚振宗云：“偶讀《筠軒文鈔》有《三呈孫淵如夫子書》，其言與此表此攷亦若相合，益以見攷證精密後先一揆者也。（陶）學使書中未見引及，余既無意中得此一證，不能自己，因並寫入副本。又竊以謂彼此印證，相得益彰，乃並寫於學使定本後。”

作《許君年表》、諸可寶作《許君疑年錄》<sup>①</sup>，以及近人張震澤《許慎年譜》<sup>②</sup>等專門年譜。鄙著《許慎評傳》，博採眾長，提出這樣的意見：

許慎是漢代召陵萬歲里人。召陵即今河南漯河郾城，萬歲里可能是郾城東北三十多里的姬石鄉許莊村。許慎生於斯，卒老於斯。許慎大約生於明帝永平十年（六七年），卒於安帝末年（一二五年），享年五十九左右，未及花甲，並不是過去認為的那樣高壽。年輕時有幸追隨當時最知名的經學大師賈逵學習古文經學，這使得他日後走向學術聖壇在一開始就有了一個極高的起點；又精研今文經學和百家書傳，有“少博學經籍”之評；撰有《五經異義》、《淮南鴻烈閒詁》、《孝經孔氏古文說》等著述，贏得了“五經無雙許叔重”的美譽。《說文解字》一書是許慎有感於俗儒妄說文字以解經義而作，以字形推求本義，以字義解經，追求原原本本、實事求是的學術態度。立意草創於永元十二年（一〇〇年），成書並表進於建光元年（一二一年），前後經歷了二十二年，可謂嘔心瀝血，精益求精。漢賢著述之大者，歷來首推《說文》。許慎爲官，在和帝永元十三年（一〇一年）其師賈逵卒後，他返鄉爲郡功曹，有政績，“奉上以篤義，率下以恭寬”。後舉孝廉，任太尉府南閣祭酒，其間校書東觀、教小黃門孟生、李喜等。後遷洨長不就，卒老於故鄉召陵萬歲里，即今河南漯河偃城許莊，有其墓在焉。

許慎經歷了明帝、章帝、和帝、安帝四朝。今簡記其生平要事如下：

---

①陶諸二書影印於《北京圖書館藏珍本年譜叢刊》第六冊，北京圖書出版社。

②張震澤《許慎年譜》，遼寧大學出版社，一九八六年八月。

## (一) 明帝時期

約明帝永平十年（六七年），許慎生

許慎生於東漢汝南郡召陵縣萬歲里，即今河南漯河市郾城縣許莊村。今許莊有許慎許沖父子之墓，郾城縣城區有許南閣祠。

其時，賈逵三十八歲、班固三十六歲。

永平十六年（七三年），許慎七歲

據《後漢書·賈逵傳》及李賢注，是年賈逵上所著《左氏解詁》三十篇、《國語解詁》二十一篇。

永平十七年（七四年），許慎八歲

賈逵上《神雀頌》，拜爲郎。與班固並校秘書。

## (二) 章帝時期

建初元年（七六年），許慎十歲

肅宗立，降意儒術，特好《古文尚書》、《左氏傳》。建初元年，詔賈逵入講北宮白虎觀、南宮雲台。帝善逵說，使發出《左氏傳》大義長於二傳者。賈逵於是摘出《左氏》三十事尤著明者，編爲一書奏上。此書見於著錄者多作“春秋左氏大義”。

建初四年（七九年），許慎十三歲

馬融，生於建初四年（七九年），卒於延熹九年（一六六年），比許君小十二三歲，基本屬於同輩人。范書《許慎傳》載“馬融嘗推敬之”，亦屬同輩之間的相互推重。

是年會群儒於白虎觀，講論五經。班固把討論紀要編纂成《白虎奏議》。從此，古文經學處於上升趨勢，日益興隆。白虎觀講論，與此前漢宣帝石渠閣講論並稱，都是經學史上的盛舉。

建初八年（八三年），許慎十七歲

范書《章帝紀》：“令群儒選高才生，受學《左氏》、《穀梁春秋》、《古文尚書》、《毛詩》，以扶微學，廣異義焉。”  
許慎或緣此詔師從賈逵，從此走上學術道路。

元和元年（八四年），許慎十八歲

許慎詣京從賈逵受古文經學，不久，有“少博學經籍”之譽。因建初八年詔頒佈時已屆年關，估計許慎入京師當在此年。

元和二年（八五年），許慎十九歲

令賈逵自選《公羊》嚴顏諸生高才者二十人，教以《左氏》。

章和二年（八八年），許慎二十二歲

王育作《史籀篇解說》，不通者十有二三。

章帝時史游作《急就章》，或謂章草因此得名。

### （三）和帝時期

永元元年（八九年），許慎二十三歲

班固作《燕然山銘》，刻石紀功。

永元七年（九五年），許慎二十九歲

崔瑗從賈逵質正大義。

永元八年（九六年），許慎三十歲

範書《賈逵傳》：“永元八年復爲侍中領騎都尉，兼領秘書近署。”許君從逵受古學，當在此時。許沖奏表云“先帝詔侍中騎都尉賈逵修理舊文”，又云“臣父故太尉南閣祭酒慎本從逵受古學”。

永元九年（九七年），許慎三十一歲

蔡倫造紙。

永元中，賈鯥作《滂喜篇》。

永元十二年（一〇〇年），許慎三十四歲

據《說文敘》，正月初一立意創造《說文解字》。許沖奏表稱許慎“博問通人，攷之於達，作《說文解字》”。

和帝永元十三年（一〇一年），許慎三十五歲

賈逵卒，終年七十二，朝廷湣惜。許慎作《說文解字》，“攷之於達”云云，想必是約略的大概說法，是說許慎曾向賈逵請教過文字學的相關問題，故《說文》凡所稱引只作“賈侍中說”而不直呼其名，以示敬重其師。

和帝永元十四年（一〇二年），許慎三十六歲

許慎返鄉爲郡功曹，有政績，《太平御覽》卷二百六十四引《汝南先賢傳》有這樣的評語：“許慎爲郡功曹，奉上以篤義，率下以恭寬。”

#### （四）安帝時期

永初元年（一〇七年），許慎四十一歲

許慎舉孝廉，後任太尉南閣祭酒。

范曄《後漢書·儒林傳敘》云：“自安帝覽政，薄於藝文，博士倚席不講，朋徒相視怠散，學舍頽敝，鞠爲園蔬，牧兒蕘豎，至於薪刈其下。”這時是文化衰落時期。

永初二年（一〇八年），許慎四十二歲

許慎作《淮南鴻烈閒詁》二十一卷於此前後，奏記公府而上之。

永初四年（一一〇年），許慎四十三歲

二月，以詔書與馬融等五十餘人校書東觀。范書《安帝紀》：“（永初四年）詔謁者劉珍及五經博士校定東觀，五經諸子傳紀，百家藝術，整齊脫誤，是正文字。”《鄧后紀》：“乃博選諸儒劉珍等及博士議郎、四府掾史五十

餘人詣東觀校讎傳記，事畢，奏御，賜葛布各有差。”事畢之時在“冬十月甲戌新野君陰氏薨”之前。按是時，鄧后臨朝，許沖表所云詔書應即鄧后詔。許君以太尉祭酒充其選，即《鄧后紀》之“四府掾史”，是時張禹爲太尉。蓋許君時爲太尉南閣祭酒，因充校書也。

許君與馬融等同在東觀，年稍長於融，故本傳云“馬融常推敬之”，時人推譽曰“五經無雙許叔重”。

許沖奏表稱許慎又教小黃門孟生、李喜等。按《鄧后紀》，又“詔中官近臣於東觀受讀經傳，以教授宮人”，孟李二人即后詔之中官近臣。

永初五年（一一一年），許慎四十四歲

撰著《五經異義》，隋志、新舊唐志均著錄爲十卷。其書久佚，所見均爲輯本，有四庫全書本《鄭駁五經異義》一卷，續修四庫全書本皮錫瑞《駁五經異義疏證》十卷、陳壽祺輯注本《五經異義疏證》三卷等。

元初六年（一一九年），許慎五十三歲

除洨長不就。本傳未言不就，然就沖表所稱“故南閣祭酒”而言，許慎實未嘗就任洨長職。

永寧元年（一二〇年），許慎五十四歲

《孝經孔氏古文說》疑作於此時。

建光元年（一二一年），許慎五十五歲

九月，許慎病。遣子沖奏上《說文》十五篇，並上《孝經孔氏古文說》一篇。十月十九日，中黃門饒喜，以詔書賜召陵公乘沖布四十匹，即日受詔朱雀掖門。時許君去官且病，故許沖表云“今慎已病”，又云“故太尉南閣祭酒”。故者，已去官之詞。是年辛酉，上距永元庚子立意

草創《說文》已二十二年矣。其時許沖爲公乘，其年約三十歲左右。

《說文敘》應作於九月稍前不久，附於《說文解字》正文十四篇之後，詳細敘說《說文》全書的體例、說解、自家身世及統計全書“九千三百五十三文、重一千一百六十三、解說凡十三萬三千四百四十一字”等。

延光四年（一二五年），許慎五十九歲，卒於家

安帝末年許慎卒於家，終年不及六十。尹珍從許慎學，至桓帝時官荊州刺史。或謂許慎當至桓帝初年時始卒，但證據並不充分，本表不從舊說。

是年馬融四十七歲，崔瑗、張衡四十八歲。

自建光元年許沖表進《說文》之後，此書歷來爲人推重。胡樸安著《中國文字學史》<sup>①</sup>，列舉《說文》在文字學史上的八項價值，至今仍有重要的參攷意義，今備舉如下：

（一）分部之創舉也。五百四十部，統攝九千三百五十三字，爲前此文字書之所無。《後敘》云：“同條牽屬，共理相貫，雜而不越，據形系聯。”以今日之眼光觀之，或有未周密之處，然至今日編輯字書者，尚多沿用其例而變通之。

（二）明字例之條也。六書爲整理文字之條例，雖屬後起，然自經整理以後，九千三百五十三字，皆能說以六書之條例，使讀其書者，可得形聲義相互之關係。雖其中稍涉牽強者，未能盡免，然大多悉可通。明字例之條，爲古今文字書所未有。

（三）字形之劃一也。甲骨文、金文，形體悉不一致，筆畫或多或少，雖非圖畫，尚未脫盡圖畫之痕跡。至於小篆，筆畫遂趨一致，多一筆不可，少一筆亦不可。古籀變爲小篆，相

①胡樸安《中国文字学史》，上海書店，一九八四年三月〔影印本〕。

傳李斯等所改，《倉頡》等篇，今已不存，而《說文解字》能成一部整齊劃一之文字書，其功實鉅。

(四) 古音之參攷也。《說文解字》九千三百五十三字中，形聲字七千六百九十七，此七千餘字，取譬相成之聲，其古音之材料，視三百篇詩而有過之。清朝中葉，研究古音者，以七千餘形聲字為研究之根據，而所獲頗多。

(五) 古義之總彙也。六經文字多用假借，《說文解字》必明本義。假義通行，本義遂晦，且不明本義，亦無以明假借之理。相沿既久，譌謬日久，不根據《說文解字》，如朋友言語等字，往往發生誤解。

(六) 能溯文字之原也。《說文解字》雖以小篆為主，而小篆實古籀之遺，所以今日研究古文字學者，莫不以《說文解字》為研究之基礎。蓋小篆雖已經過整理之工作而齊一之，尚未至如隸變之大改其形。每一文字，必有一文字之例，可能假此例上溯古文字之形。

(七) 能為語言學之輔助也。有聲音而後有言語，有言語而後有文字。文字之音，由言語之音而來，言語之音，由自然之音而來，於《說文解字》中，猶留得其痕跡，至天之訓顛、日之訓實、川之訓穿，可推求言語之根。又古多專名，後來專名廢棄，而以形容詞加於共名之上以代之，亦可推求言語之變遷。若訓擇菜、沃訓漸米，今日方言見於《說文解字》者頗多，可為方言之攷證。

(八) 能為古社會之探討也。《說文解字》一書，雖非原始時代文字之形義，但必繼承原始時代文字之形義而來，根據《說文解字》，上溯甲骨文及金文，可為古社會探討之材料甚多。

以上八項，可約爲二，一爲聲音訓詁之價值，一爲語言歷史之價值。關於聲音訓詁一方面，清儒之著作極其精博。關於語言歷史一方面，爲現代研究文字學一條新路。前者之研究，雖總六經秦漢之書爲研究之材料，在文字上言，終不出《說文解字》之範圍，後者之研究，雖不僅根據《說文解字》一書，而必合甲骨文、金文爲共同之研究，而《說文解字》要爲研究材料中一大部，且研究甲骨文、金文，必假徑於《說文解字》，此《說文解字》所以爲最有權威之書也。

## 二、大徐本評述

許慎《說文》的版本很多，這裏只介紹大徐本、小徐本和段注本三種。二徐本是今日僅見的兩種早期版本，大徐本側重於正誤補闕，最爲通行；小徐本更多地保留了許慎《說文》原本的面貌，意在注疏。段玉裁後出居上，以精審著稱，歷來推爲不世傑作。總體來說，三者各有優劣。

茲先言大徐本。《宋史》有徐鉉傳，略云：

鉉字鼎臣，揚州廣陵人。十歲能屬文，仕吳爲校書郎，又仕南唐。入宋，爲太子率更令，加給事中，出爲右散騎常侍，遷左常侍，貶靖難行軍司馬。卒年七十六。鉉精小學，好李斯小篆，臻其妙。隸書亦工。嘗受詔與句中正、葛湍、王惟恭等同校《說文》。

徐鉉等校刊《說文》，詳參眾本，正誤補闕。《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略云：

宋雍熙三年（九八六年）詔徐鉉、葛湍、王惟恭、句中正等，重加刊定。凡字爲《說文》注義序全所載而諸部